

**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事项**  
**的事前认可意见**

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拟于2022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根据有关规定，我们对上述事项有关的全部资料事前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在召开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之前，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本次会议有关的资料，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所有资料。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基础上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庄起善、马春华、刘超

2022年4月18日